

2024 年度
泉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
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道路运输的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规章，对道路运输、机动车维修、道路运输车辆、机动车驾驶培训、出租汽车客运、道路运输场站建设、城市公共交通运输、汽车租赁经营以及运输服务业的行业管理。

（二）承担道路运输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及运营规范的实施以及国家重点物资运输、紧急运输工作。

（三）负责跨县行政区域客运经营及客运班线的行政许可。

（四）按规定承担道路运输物流业有关管理工作。

（五）承担道路运输（除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外）从业资格培训工作。

（六）承担全市机动车维修企业和道路运输车辆技术指导工作；承担全市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机构规划的实施。

（七）承担道路客运枢纽场站、公交站点、农村客运场站的行业指导以及规划、布局的制订，指导建设、运营管理工作；承担一级以下道路客运站、货运站站级，核定工作。

（八）组织开展全市道路运输管理队伍的教育、培训；负责道路运输行业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广工作。

（九）承担鲤城、丰泽、洛江三个中心市辖区的道路运输管理职责。

（十）承担道路运输行业统计、经济运行分析等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包括9个科（股）室，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9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泉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主要任务是：增强行业发展动能发力，提升出行服务品质发力，推进行业深度融合发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发力，增强党的建设实效发力。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围绕增强行业发展动能发力。一是推动货运行业高质量发展，引导我市网络货运企业探索公水联运、公铁联运等多式联运运营模式，积极拓展平台服务功能，持续优化运营组织模式，助推道路货运行业提质增效；深化推进多式联运“一单制”试点工作，指导企业持续培育符合规定的“一单制”试点线路；推进中国物流泉州综合物流园区建设，引导多方力量加强资源统筹利用，持续优化运输结构，实现多种运输方式深度融合发展。二是加强驾培行业事中事后监管，引导和促进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依法经营、诚实信用、公平竞争、优质服务，支持行业协会启用泉学车驾驶培训公共服务平台。三是强化我市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和道路运输达标车型核查工作的监管，积极引导机动车维修行业进行转型升级，逐步培育一批维修连锁品牌企业，积极推动汽车

维修电子健康档案系统与环保部门机动车污染防治监管平台联网和信息共享。四是加强道路运输相关系统维护及升级改造，提高信息化技术应用水平，开展2024年道路货物运输量专项调查，摸清道路货运家底，从源头对数据质量实行全过程控制，确保基月规模以下货运量基础数据调解的真实性、合理性，提升公路货物运输周转量。

（二）围绕提升出行服务品质发力。一是加快客运转型。积极引导客运企业开展定制客运服务，培育道路客运发展动力，更好服务旅客安全便捷出行，持续激发道路客运市场活力；推进运游融合发展，科学发展旅游客运；继续持续优化农村地区特别是重点时段运输服务保障，优化调整“村村通”运营模式，着力在提升群众出行服务品质上下功夫；指导福厦高铁泉州东站规范运营管理，如期提供班线客运服务。二是完善公共交通体系。推动落实公交线网规划，推进毗邻县公交的互联互通，全市计划新增公交线路5条，优化公交线路8条，满足广大群众出行需求；持续推动新能源公交车新增更新，大力发展低碳城市公交，加快新能源、新装备的推广应用，创建绿色健康、文明和谐的公交出行环境，计划新增更新10辆以上。

（三）围绕推进行业深度融合发力。一是推进客货邮融合发展，利用县级客运站、农村客运站、乡镇综合运输服务站等现有站场资源，打造客货邮综合运输服务站，加快推进交邮合作，实现融合发展；利用农客班车、城乡公交空余运力

代运邮件快递，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增加企业收入，实现双方合作共赢。2024年计划新增至少3个客货邮综合服务站，开通3条以上客货邮合作线路。二是推动巡游车和网约车融合发展，平衡巡游车和网约车两种业态健康发展，维护出租车行业安定稳定。指导巡游车企业建立健全在岗驾驶员黑名单管理制度，落实行业从业人员培训教育工作，开设文明服务规范课程，提升服务质量培训教育工作，为从业人员提供心理健康辅导，保持良好的经营状态，防范心理压力引发的极端事件。督促网约车平台企业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规范经营管理措施，建立线下合作公司考核管理制度、营运车辆各项检查、维护保养制度与从业人员培训教育、信用评价等长效制度，理顺网约车平台与驾驶员合理分配经营收益，有序建立健全车辆和从业人员准入、退出机制。2024年计划报废更新巡游车200辆，新增网约车1000辆。

（四）围绕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发力。一是多措并举破解货车事故居高不下的问题。督促企业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道路从业人员工作环境和行为特点分析，强化驾驶员安全警示和关怀提醒，有针对性地开展岗前教育、继续教育和实操演练，切实提高驾驶员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二是以案为鉴，敲响道路客运安全警钟。针对各类事故，督促企业举一反三，严格落实事故“四不放过”原则，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有效防范和遏制道路运输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三是全力做好2024年重点时段安全保障工作，如春运、春节、

全国“两会”、汛期、端午、暑运、中秋国庆等重要节假日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细化安全生产措施、严格驾驶人员上岗关、加强应急值守，及时传达部署夏季高温、冬季低温行车安全工作，充实应急物资储备，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做到快速反应、妥善处置、及时救援。四是强化行业稳定（反恐）和消防等重点工作。加强客（货）运场站、公交首末站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安保反恐和消防工作，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好制度防范、人力防范、实体防范、技术防范等。

（五）围绕增强党的建设实效发力。一是以党建促业务，巩固主题教育成果，以业务深化党建的效果，促进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二是强化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的政治担当，不折不扣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断深化道路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确保党的理论和路线政策在本系统落地落实，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为加快交通运输强市建设注入强大动力。三是挖掘文明建设的着力点和落脚点，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加强纪律建设，弘扬法治精神，结合文明单位创建、文明行业创建以及创城、创卫工作，引领文明、和谐、有序、友善的社会风尚，道路运输行业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得到明显的改进和提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27.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8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77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717.93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6.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427.40	支出合计	2427.4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2427.40	2427.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94	19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86	184.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57	57.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20	35.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717.93	1717.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21	167.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5.34	65.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27.40	2312.40	115.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94	194.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86	184.8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57	57.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20	35.20	0.00	0.00	0.00	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717.93	1602.93	115.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21	167.21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5.34	65.3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27.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7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717.93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6.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427.40	支出合计	2427.4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27.40	2312.40	115.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94	194.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86	184.8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57	57.5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20	35.20	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717.93	1602.93	11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21	167.21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5.34	65.3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5	4.35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427.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5.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2.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75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12.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5.74
30101	基本工资	378.76
30102	津贴补贴	459.82
30103	奖金	454.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4.8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2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7.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40
30201	办公费	96.80
30205	水费	2.00
30206	电费	3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00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5.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4.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26
30305	生活补助	3.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9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2.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泉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单位收入预算为2,427.40万元，比上年增加48.8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27.4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427.40万元，比上年增加48.8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312.40万元、项目支出115.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427.40万元，比上年增加48.81万元，增长2.0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业务培训项目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道路运输行业服务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9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提租补贴、生活补贴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86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7.5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编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5.2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五）2140112-公路运输管理 1,717.9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和办公费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7.2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2210202-提租补贴 65.3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八）2210203-购房补贴 4.3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干部职工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312.4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64.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48.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2.00万元，比上年减少1.80万元，下降47.37%。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泉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共设置0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0.00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泉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48.40万元，比上年减少2.54万元，降低0.72%。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泉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泉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